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0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与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为双方战略性、原则性的约定,为协议双方就合作事项达成的初步共识,涉及具体采购事项以采购订单进一步明确。

2、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订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的经营情况产生积极影响,但相关履行及后续具体采购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为稳定六氟磷酸锂产品的采购供应,双方结成长期、全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以实现全面共赢,近日,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材料"或"乙方")与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国泰华荣")签订了《六氟磷酸锂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现将协议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作双方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320592718542773P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工园南海路 9 号

经营范围:有机硅类、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加工、制造,销售自产产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张家港国泰华荣为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为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孙公司,致力于锂离子电池电解液、硅烷偶联剂的研发、生产、销售。

2、企业名称: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320500581094366M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江苏常熟高科技氟化学工业园(海虞镇福山)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六氟磷酸锂、氟铝酸钠、氟化盐系列产品(氟硼酸钾、氟钛酸钾、氟锆酸钾)、盐酸、氯化钙、氯化钠;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致力于六氟磷酸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一)战略合作的基础

甲乙双方自 2016 年开始合作,5 年来双方在产品品质改进、研发配套、体系运行、售后服务等方面开展了合作,建立了良好的互信关系,这也为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战略合作的适用范围及期限

1、甲方承诺如下:优先从乙方采购,并确保全年采购量的 60%-80%给到乙方,2020 年已经确定从乙方采购不少于 2500 吨锂盐,2021 年-2025 年的采购量约在 2020 年的基础上复合增长率不少于 20%。

2、乙方承诺如下:优先确保甲方的采购需求,后期随着甲方需求的增长同步扩大产能,在 2021 年-2025 年间择机扩产。

3、本协议与双方签订的采购订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并互为补充。如本协议与采购订单的规定相冲突,以具体的采购订单的规定为准,采购订单中未规定之事宜,以本协议的规定为准。

4、本协议的有效期为 5 年,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发生的交易,皆自动适用本协议条款。

(三)战略合作的双方义务

本着战略合作互信的基础条件,在战略合作期间,双方应当对本协议的内容、因履行本协议或其他途径获得或知悉的需方或需方所管理的关联企业的商务、财务、技术、人事、产品、客户信息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保守秘密(包括书面、口头或以其他形式呈现的保密资料)。

三、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2020 年 7 月份,新泰材料签订了向张家港国泰华荣下半年供应 1500 吨六氟磷酸锂的《采购合同》并开始供货。该采购合同的签订将对公司 2020 年度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子公司新泰材料目前六氟磷酸锂年度总产能为 8160 吨,与张家港国泰华荣达成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新泰材料产能的释放和生产效率的提高,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使产品在规模化生产下彰显更大的价格优势,强化企业的市场竞争优势。

四、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甲乙双方结成的战略性、原则性的约定,具体采购数量以每期采购订单加以明确,具体的六氟磷酸锂产品采购量、采购单价等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3 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9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份存在违约处置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接到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或"质权人")《关于汕头市天际有公司部分质押股票拟启动违约处置程序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控股股东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天际")因资金不足导致本金回购交易失败,构成违约,根据与质权人签订的相关协议,质权人可以按约定方式进行违约处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汕头天际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

2、股东持股及质押情况: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汕头天际持有公司股份 107,982,6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85%,累计质押给长城证券 35,50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8.83%。

3、本次质押股份的相关情况:2016 年 11 月 8 日汕头天际与长城证券签署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特殊交易协议书》(以下简称"交易业务协议"),汕头天际以持有的 17,000,000 股公司股份进行质押,融资 20,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汕头天际质押给长城证券股份累计为 35,500,000 股(含补充质押股数),存续融资余额 13,000 万元人民币。

4、长城证券《告知函》主要内容:根据汕头天际与长城证券签署的《交易业务协议》、补充协议及《优先还款承诺函》,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汕头天际须回购本金不低于 4000 万元,因汕头天际资金不足,本金仅归还 1000 万元,导致本次本金购回交易失败。

根据《交易业务协议》的规定,汕头天际已构成违约,长城证券拟启动违约处置程序,通过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处置,处置股份数量不超过 3550 万股,具体依实际情况而定。

二、相关风险提示

1、汕头天际目前与长城证券保持密切沟通,并将积极采取措施应对风险,但不排除汕头天际未来所持公司的股份因违约被处置发生被动减持的风险;

2、本次质押股票可能存在违约处置风险的事项,如是否实施、具体减持价格、处置具体期间等存在不确定性;

3、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被动减持公司股份达到 1%暨存在继续被动减持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截至 2020 年 7 月 29 日,汕头天际及一致行动人星嘉国际有限公司合计被动减持了 4,412,647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

4、公司将督促相关减持行为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

5、本次质押股票可能存在违约处置风险的事项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6、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0-44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母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 日接到间接控股股东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物机电")通知,浩物机电、母公司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集团")及其部分关联公司已收到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天津高院")或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天津二中院")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浩物机电、物产集团及其部分关联公司的重整申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重整情况的说明

浩物机电、物产集团及其部分关联公司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由债权人分别向天津高院及天津二中院申请重整。天津高院及天津二中院经审查认为,上述案件系债权人申请的重整案件,债务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下简称"《企业破产法》")规定的受理条件。依照《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七十条第一款、第七十一条规定,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裁定受理浩物机电、物产集团及其部分关联公司的重整申请。

本次进入重整程序的企业共计 44 户,包括物产集团、浩物机电及其三家全资子公司(天津天物汽车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天物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市新濠汽车投资有限公司)以及物产集团其余 39 家下属子公司。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1、截至目前,浩物机电及其一致行动人天津市浩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不在本次重整企业范围内)、天津市浩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不在本次重整企业范围内)合计持有公司 301,261,3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32%。其中,浩物机电持有公司 100,873,3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8%。浩物机电进入重整程序后,可能会对公司股权结构等方面产生一定影响,并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公司与浩物机电、物产集团及其部分关联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方面均保持独立。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及管理等均正常。

3、截至目前,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款项是由于经营性业务所形成,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和违规担保事项等情形。

三、风险提示

1、浩物机电、物产集团及其部分关联公司重整能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浩物机电、物产集团及其部分关联公司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进行重整的通知》;

2、《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0-47 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四环生物,证券代码:000518)连续 3 个交易日(2020 年 7 月 29 日、2020 年 7 月 30 日、2020 年 7 月 31 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进行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 未公开重大信息。

3、目前,公司暂无特定针对新型冠状病毒的产品(含疫苗)研发和生产。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6、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11 披露了《2020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业绩预告不存在需要修正或调整的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 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31 日

(上接 C29 版)

客服电话:95118,400 098 8511

联系人:江卉

电话:010-89189297

传真:010-89188000

网址:http://fund.jd.com

(28)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 15 号科兴科学园 B 栋 3 单元 11 层 1108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 15 号科兴科学园 B 栋 3 单元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客服电话:4009-500-888

联系人:刘昕霞

电话:0755-29330513

传真:0755-26920530

网址:www.jfz.com

(29)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海岸大厦东座 1307 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客服电话:400-684-0500

联系人:叶健

电话:0755-89460500

传真:0755-21674453

网址:www.ifastps.com.cn

(30)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 518 号 A1002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服电话:400-820-5369

联系人:吴鸿飞

电话:021-65370077

传真:021-55085991

网址:www.jiyufund.com.cn

(31)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服电话:400-619-9059

联系人:丁向坤

电话:010-56282140

传真:010-62680827

网址:http://www.fundzone.cn

(32)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 735 号 0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万通中心 D 座 21 层

法定代表人:蒋煜

客服电话:400-818-8866

联系人:宋志强

电话:010-58170932

传真:010-58170840

网址:www.gscaifu.com

(33)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 8 号院 2 号楼 106 室-6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路盛世龙源 10 号

法定代表人:杨纪峰

客服电话:4006-802-123

联系人:吴鹏

电话:010-56075718

传真:010-67767615

网址:www.zhixin-inv.com

(34)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2 楼 26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李一梅

客服电话:400-817-5666

联系人:仲秋玥

电话:010-88066632

传真:010-88066552

网址:www.amcfortune.com

(35)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客服电话:400-0618-518

联系人:秦艳琴

电话:18600764131

传真:010-61840699

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36)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客服电话:400-821-0203

联系人:徐亚丹

电话:021-51327185

传真:021-50710161

网址:www.520fund.com.cn

(37)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华路 50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华路 50 号弘业大厦

法定代表人:周剑秋

电话:025-52278870

传真:025-52313068

网址:www.ftol.com.cn

(38)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联系人:陆敏

电话:021-20613600

传真:021-68596916

网址:www.ehowbuy.com

(39)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卓越世纪中心 1 号楼 1806-1808 单元

法定代表人:曾革

客户电话:400-6887-7899

联系人:姚庆荣

网站:www.tenyuanfund.com

(40)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刘汉青

客服电话:95177

联系人:赵耶

电话:18551602256

传真:025-66996699-884131

网址:www.snjijin.com

(41)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3 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陈东

联系电话:021-52822063

客服电话:400-166-6788

传真:021-52975270

网址:www.66zichan.com

(42)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 19 号 SOHO 嘉盛中心 30 层 3001 室

法定代表人:周斌

联系人:张鼎

电话:18641514414

客服电话:400-898-0618

传真:010-53509643

网址:www.chtwm.com

(43)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513 室

办公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513 室

法定代表人:陈皓

联系人:曹砚财

电话:010-58349088

客服电话:400-699-7719

传真:010-88371180

网址:www.xiquefund.com

(44)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O 城(一期)第七幢 23 层 1 号 4 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台北一路 17-19 号环亚大厦 B 座 601 室

法定代表人:陶捷

客服电话:400-027-9899

网址:www.buyfunds.cn

(45)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张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755-82492193

传真:0755-82492962

网址:www.htsc.com.cn

(46)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客服电话:400-888-8588;95531

联系人:王一彦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498825

网址:www.longone.com.cn

(47)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 79 号 MSDC1-28 层 2801

办公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 79 号 MSDC1-28 层 2801

法定代表人:丁东华

联系人:许艳

电话:010-59287105

客服热线:400-111-0889

传真:010-59287825

公司网址:www.gomefund.com

(48)深圳信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东南部时代财富大厦 49A 法定代表人:周文 联系人:殷浩然 联系电话:010-84865370

客服电话:0755-23946579

传真:010-84865051

网址: http://www.ecpefund.com

(49)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53 层 5312-15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1 号金地中心 A 座 6 层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客服电话:400-021-8850

联系人:贾一夫

电话:010-85097648

传真:010-65215433

网站:https://www.harvestw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法定代表人:张焕南

电话:0755-23999888

传真:0755-23999833

联系人:蔡海峰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韩炯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TonyMao 毛鞍宁

经办注册会计师:昌华、乌爱莉

电话:010-58153000 0755-25028288

传真:010-85188298 0755-25026188

联系人:昌华

四、基金的名称

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挖掘具有投资机会的标的来构建投资组合,在严格控制下行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持续稳健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等)、衍生工具(权证、股票期权、股指期货等)、债券(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交换公司债券、地方政府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95%。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前述现金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通过对宏观经济、政策走向、市场利率以及行业发展等进行深入、系统、科学的研究,积极主动构建投资组合,在适当分散风险和严格控制下行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研究精选个股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持续稳健收益。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货币财政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等进行综合分析,判断市场时机,从而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以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投资组合的收益。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通过对宏观经济、政策走向、市场利率以及行业发展等进行全面、深入、系统、科学的研究,积极主动构建投资组合,并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将不断进行修正,优化股票投资组合。具体来说,本基金股票投资策略主要是以研究部的基本面研究和个股挖掘为依据,主要考虑的方面包括上市公司治理结构、核心竞争优势、议价能力、市场占有率、成长性、盈利能力、运营效率、财务结构、现金流情况等公司基本面因素,对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价,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市场的变化,灵活调整投资组合,从而提高组合收益,降低组合波动。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组合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

(1)债券投资组合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策略采用自上而下进行分析,从宏观经济和货币政策等方面,判断未来的利率走势,从而确定债券资产的配置策略;同时,在日常的操作中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形变预测等组合管理手段进行债券日常管理。

1)久期管理

本基金通过宏观经济及政策形势分析,对未来利率走势进行判断,在充分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确定债券组合久期以及可以调整的范围。

2)收益率曲线形变预测

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变化将直接影响本基金债券组合的收益情况。本基金将根据宏观面、货币政策面等综合因素,对收益率曲线变化进行预测,在保证债券流动性的前提下,适时采用子弹、杠铃或梯形策略构造组合。

(2)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上,本基金重点考虑个券的流动性,包括是否可以进行质押融资回购等要素,还将根据对未来利率走势的判断,综合运用收益率曲线估值、信用风险分析等方法来评估个券的投资价值。此外,对于可转换债券等内嵌期权的债券,还将通过运用金融工程的方法对期权价值进行判断,最终确定其投资价值。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具有以下一项或者多项特征的债券:

1)信用等级高、流动性好;

2)资信状况良好、未来信用评级趋于稳定或有明显改善的企业发行的债券;

3)在剩余期限和信用等级等因素基本一致的前提下,运用收益率曲线模型或其他相关估值模型进行估值后,市场交易价格被低估的债券;

4)公司基本面良好,具备良好的成长空间与潜力,转股溢价率合理、有一定下行保护的可转债。

4、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并经董事会批准,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本基金将适时跟踪和分析中小企业私募债发债主体的财务状况以及营业模式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做好风险控制,并综合考虑信用基本面、债券收益率和流动性等要素,根据债券市场的收益率数据,对单个债券进行估值分析,选择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私募债券品种进行投资。尽量选择有担保或其他内外部增信措施来提高偿债能力控制风险的私募债券,从而降低资产管理计划的风险。

5、证券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对证券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券从以下方面综合定价,选择低估的品种进行投资。主要包括信用因素、流动性因素、利率因素、税收因素和提前还款因素。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7、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权证投资。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在采用量化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追求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稳健的超额收益。

8、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对资产支持证券从以下方面综合定价,选择低估的品种进行投资。主要包括信用因素、流动性因素、利率因素、税收因素和提前还款因素。

9、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参与股票期权交易。本基金在进行期权合约投资时,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因素、政策及法规因素和资本市场因素等的研究,结合定性和定量方法,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权合约,本着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的谨慎原则,在充分考虑股票期权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的前提下,参与股票期权的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是指中国人民银行网站上发布的一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同期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是指基金存续期内按照每日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逐日累计计算得出的收益率,遇到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利率时,自调整生效之日起,采用调整后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进行计算。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市场上出现更加适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应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 2 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介上予以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预期风险和中高预期收益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投资组合报告截至时间为 2020 年 03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5,374,143.38	29.53
	其中:股票	75,374,143.38	29.5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73,121,683.00	67.82
	其中:债券	169,758,183.00	66.50
	资产支持证券	3,363,500.00	1.32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53,064.43	1.55
8	其他资产	2,829,531.03	1.11
9	合计	255,278,421.84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543,114.00	1.52
C	制造业	46,353,777.23	19.8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4,439.84	0.01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611,269.61	1.1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82,345.36	0.59
J	金融业	14,439,226.55	6.18
K	房地产业	6,743,809.59	2.8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7,552.98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20,325.50	0.0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38,282.72	0.02
	合计	75,374,143.38	32.28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1	三一重工	401,600	6,947,680.00	2.98
2	601100	恒立液压	102,150	6,282,225.00	2.69
3	600048	保利地产	313,800	4,666,206.00	2.00
4	600809	山西汾酒	50,710	4,573,027.80	1.96
5	603369	今世缘	149,700	4,214,055.00	1.80
6	601288	农业银行	1,176,600	3,965,142.00	1.70
7	000596	古井贡酒	34,700	3,963,781.00	1.70
8	601398	工商银行	743,200	3,827,480.00	1.64
9	603218	日月股份	217,710	3,788,154.00	1.62
10	601939	建设银行	572,900	3,632,186.00	1.56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3,729,817.40	27.2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3,729,817.40	27.29
4	企业债券	59,659,285.40	25.5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56,000.00	4.31
6	中期票据	20,934,000.00	8.9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553,080.20	2.38
8	同业存单	9,826,000.00	4.21
9	其他	-	-
10	合计	169,758,183.00	72.70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0210	19 国开 10	200,000	20,854,000.00	8.93
2	190202	19 国开 02	200,000	20,304,000.00	8.70
3	122433	15 融创 02	128,940	12,966,206.40	5.55
4	101800206	18 陕交建 MTN001	100,000	10,730,000.00	4.60
5	101801413	18 津保投 MTN014	100,000	10,204,000.00	4.37
6	190207	19 国开 07	100,000	10,204,000.00	4.37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89230	15 建元 1A3	50,000	3,363,500.00	1.44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投资决策程序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857.9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751,092.48
5	应收申购款	64,580.6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829,531.03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1	光大转债	2,121,852.00	0.91
2	110047	山鹰转债	673,778.00	0.29
3	127012	招路转债	83,298.60	0.04
4	128045	机电转债	73,644.00	0.03
5	128057	博彦转债	72,712.00	0.03
6	110057	现代转债	50,241.20	0.02
7	128075	远东转债	44,440.50	0.02
8	110053	苏银转债	43,746.30	0.02
9	113025	明泰转债	41,758.20	0.02
10	113026	核能转债	38,901.80	0.02
11	127013	创维转债	37,444.90	0.02
12	113534	鼎盛转债	26,056.70	0.01
13	128064	司尔转债	26,037.60	0.01
14	113024	核建转债	25,317.60	0.01
15	113021	中信转债	23,870.00	0.01
16	123023	迪森转债	23,243.00	0.01
17	110056	亨通转债	21,895.20	0.01
18	128059	视源转债	20,179.20	0.01
19	110055	伊力转债	19,996.20	0.01
20	113022	浙商转债	19,652.00	0.01
21	110058	永鼎转债	18,136.00	0.01
22	110052	贵广转债	17,812.50	0.01
23	123022	长信转债	16,028.10	0.01
24	127011	中鼎转 2	10,616.40	0.00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5 年(2015 年 6 月 26 日至 12 月 31 日)	1.80%	0.45%	1.42%	0.01%	0.38%	0.44%
2016 年度	1.18%	0.39%	2.25%	0.01%	-1.07%	0.38%
2017 年度	11.55%	0.28%	2.28%	0.01%	9.27%	0.27%
2018 年度	-0.78%	0.31%	2.36%	0.01%	-3.14%	0.30%
2019 年度	19.21%	0.36%	2.30%	0.01%	16.91%	0.35%
2020 年度(202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0.66%	0.68%	0.56%	0.01%	-1.22%	0.6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2015 年 6 月 26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35.00%	0.38%	11.70%	0.01%	23.30%	0.37%

业绩比较基准=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管理费划款指令,由基金托管人在复核后于次月初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上次公布的《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20 年 06 月 26 日,基金经理相关信息更新截止日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20 年 03 月 31 日,主要修改内容如下:

1、针对"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重要提示的相关信息。

2、针对"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相关信息。

3、针对"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相关信息。

4、针对"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相关信息。

5、针对"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相关信息。

6、针对"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

7、针对"第二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第二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的相关信息。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3 日